

# “申聪被拐案”尘埃落定，“梅姨”何在？

首席评论 王石川

12月29日，“被拐儿童”申聪的父亲申军良收到了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申聪被拐案”终审判决书。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申聪被拐案作出的一审判决，维持了一审法院对张维平、周容平、杨朝平、刘正洪、陈寿碧等5人的定罪量刑，撤销了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驳回申军良夫妇诉求的判项，判决张维平、周容平等5名原审被告人连带赔偿申军良夫妇物质损失39.5万元。

据介绍，张维平在2003年11月至2005年12月两年多的时间里，共拐卖9名儿童，对被拐儿童的家庭造成了严重伤害，导致1名儿童的父亲自杀死亡，3名被害人至今下落不明；周容平曾伙同他人密谋策划，准备犯罪工具，具体参与入户强抢被害人的行为，并负责联系贩卖事宜。梳理这些事实，可知两人罪大恶极，死不足惜！

广东高院的一审判决，除了维持一审判决对张维平、周容平、杨朝平、刘正洪、陈寿碧等5人的定罪量刑，还判决被告人连带赔偿申军良夫妇物质损失39.5万元。此前，申军良夫妇向法院提起附带民事诉讼赔偿481余万元。原因很简单，儿子被拐，申军良放弃优越工作，踏上漫长而艰辛的寻子之路，负债累累，身心交瘁，特别是妻子患上精神分裂症，整个家庭濒临崩溃。广东高院支持申军良夫妇的部分民事诉求，既是对他们的抚慰，也是对入罪者的警示。

尽管39.5万元赔偿并不能匹配申军良夫妇遭受的物质损失和精神创伤，但这一判决传递明确信号，人贩子除了承担刑事责任，还须承担民事责任。当然，基于现实语境，申军良夫妇能否如愿拿到赔偿尚是未知数，这需要有相关部门强化执行力度，以更好地慰藉人心。

一定程度上说，“申聪被拐案”尘埃落定，但与该案有关的两

个遗憾仍待下文。一个是，“梅姨”是否存在，若存在，如何找到。判决书显示，张维平提到“梅姨”涉及9名被拐儿童案件。而公安机关曾表示，“梅姨”仅为张维平供述，尚需查证。为此，有关部门应彻查“梅姨”是否牵涉拐卖儿童案件，以回应舆论关切，绝不放过任何一个坏人。

另一个是，张维平拐卖的9名儿童中，尚有3名没有找到。即便张维平被执行死刑判决，有关部门对这3名被拐儿童的寻找也不能停止。申军良表示，仍会继续关注拐卖儿童的案件，为被拐儿童的受害人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自己曾遭受儿子被拐的痛苦，申军良继续为他人寻子，这种

慈悲情怀令人动容。相信在全社会的关注下，有了新技术的不断赋能，那3名下落不明的被拐儿童终将找到。

不久前，《亲爱的》原型人物孙海洋找到儿子孙卓后，如今一家实现了真正的团圆——孙卓已随亲生父母来到深圳找到学校就读，这是一个令人欣喜的结局。而此前，申聪也回到了申军良夫妇身边。找到被拐儿子不容易，找回昔日的亲情更不易，好在孙海洋和申军良都能如愿以偿，而有些家庭找到被拐孩子却找不到孩子的心，他们何其痛苦？从这个角度看，必须依法严惩人贩子，并依法追究所谓的“养父母”的法律责任。

使用，这岂不是对女性赤裸裸的冒犯吗？在性别话题较为敏感的语境下，推出这样的视频广告无异于“自杀式作死”的节操。

面对负面舆情，“甩锅”注定徒劳。事实上，如果确如高洁丝所言，该广告内容未经品牌方审核，系代理机构擅自制作、发布，那么品牌方管理上的漏洞未免太大了。品牌广告和品牌形象息息相关，连广告内容都不把关，管理制度形同虚设，那么“翻车”并不奇怪，也是咎由自取。

面对舆情危机，“甩锅”没用，道歉也解决不了实质问题，否则还要法律干什么？《广告法》明文规定，广告不得“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广告代言人“不得为其未使用过的商品或者未接受过的服务作推荐、证明”。高洁丝的这则视频广告同时违反了《广告法》的这两项条款，理应付出相应代价。

前车之鉴并不远。今年2月，知名笑星李诞在个人微博

发布某品牌女性内衣广告，其中含有“一个让女性轻松躺赢职场的装备”等内容，结果引发“低俗”“歧视”“荤腥”等质疑。李诞虽然也道歉了，但最终仍被相关部门罚了87万元，李诞签约的公司也受到了相应处罚，这已成为违法广告典型案例。在高洁丝卫生巾广告事件中，究竟谁将付出何种代价，不妨拭目以待。

高洁丝的麻烦不只是违法广告。据报道，在“高洁丝道歉”的热搜下，有大量网友爆料高洁丝卫生巾中出现虫卵。相较于违法广告，“虫卵事件”的性质无疑更严重。高洁丝在致歉信中对“虫卵事件”只字未提，引发很多网友不满，甚至个别网友认为高洁丝发布违法广告意在转移舆论视线。虽然“虫卵事件”需要一定的时间来调查，但高洁丝的反应迟缓、避而不谈，显然不明智。

近年来，类似品牌广告“翻车”事件屡见不鲜，商家该长点记性了！

热点快评

## 高洁丝卫生巾广告翻车，道歉不应是“句号”

陈广江

## “六旬老人产女”牵出涉嫌强奸犯罪疑案

舒圣祥

微博话题“安徽60岁老人产下6斤女婴”引发网民关注。灵璧县公安局组织治安部门就网民关注的问题展开了调查。经初查，2011年灵璧县下集镇居民李某香在外地务工期间，遇到一流浪智障女，后在一起生活。2017年，两人回到朝阳镇其女儿家共同生活。2021年12月21日，该智障女在灵璧县人民医院产一女。

灵璧县公安局的复盘中，没有提及产女的具体年龄。而根据之前媒体的报道，这名产女的“丈夫”今年68岁，由于产女的精神不太正常，身份证上的年龄也不准确，有的说其实只有43岁。虽然这则新闻是以产女高龄引发关注，但是现在看来，问题的严重性远远超过关于高龄产女的猎奇，而是已经涉嫌拐骗妇女犯罪和强奸犯罪。该产女的真实身份究竟是如何办到的，年龄何以不准确，可能同样涉及非法办证问题。

从公安部门初步调查的情况看，该产女是个不幸在外流浪且存在精神疾病的残障人士，至于当时是不是真的在流浪，可能也存疑。就像那些被拐骗的孩子都是有父母的，被拐骗的残障人士

同样有家人，所谓“流浪”或只是庄某香的片面说辞。但是无论如何，“遇到一流浪智障女，后在一起生活”的描述，是多有不妥的。

根据残障程度不同，智力残障人士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甚至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所谓“遇到”，真实的含义近乎“骗走”，所谓“在一起生活”，真实的含义很可能是“非法拘禁”。68岁的庄某香究竟是出于同情还是出于占便宜的心理，才接近并带走该智力残障女性？我们暂且不下判断。但是无论其主观意图为何，未经监护人同意（如果她事实上有监护人的话），擅自带走就已经涉嫌拐骗妇女犯罪了。

智力残障女性也没有性同意的能力，庄某香明知其存在精神疾病，却长期与其“共同生活”并导致其怀孕，进而高龄产女（如果高龄属实），属于违背妇女意志的强奸行为。当地公安部门需要进一步调查的不只是该妇女的真实身份，更有必要对庄某香涉嫌拐骗妇女和强奸犯罪立案。68岁再得一女，对庄某香来说也许只是一个意外，但是站在保护残障人士权益立场，却是为法律所不容的严重侵犯。

近日，金佰利旗下个人卫生品牌高洁丝在某短视频平台发布的一段广告引起网友反感。视频中，一男子将卫生巾当作眼罩、鞋垫和吸水抹布来使用。12月28日，金佰利（中国）有限公司官方微博发布道歉信称，该内容为代理机构未经品牌方审核制作发布，严重有悖高洁丝品牌的价值观，已将该广告下架并严肃处理。（12月29日澎湃新闻）

三只松鼠广告海报事件还未平息，又一品牌广告“翻车”了。如果说前者尚有争议的话，那么高洁丝的这个“跟头”则栽得很彻底。一时间，高洁丝成为网络舆论场上的众矢之的，即使高洁丝公开道歉、采取整顿措施，很多网友也不买账。显然，道歉并不能为此事画上句号。

舆论一边倒“拍砖”，高洁丝怪不得他人，怪只怪广告内容太“脑残”。专门呵护广大女性私处卫生的卫生巾，让男性出镜代言本就不通，竟然还被当成眼罩、鞋垫、抹布来

使用，这岂不是对女性赤裸裸的冒犯吗？在性别话题较为敏感的语境下，推出这样的视频广告无异于“自杀式作死”的节操。

面对负面舆情，“甩锅”注定徒劳。事实上，如果确如高洁丝所言，该广告内容未经品牌方审核，系代理机构擅自制作、发布，那么品牌方管理上的漏洞未免太大了。品牌广告和品牌形象息息相关，连广告内容都不把关，管理制度形同虚设，那么“翻车”并不奇怪，也是咎由自取。

面对舆情危机，“甩锅”没用，道歉也解决不了实质问题，否则还要法律干什么？《广告法》明文规定，广告不得“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广告代言人“不得为其未使用过的商品或者未接受过的服务作推荐、证明”。高洁丝的这则视频广告同时违反了《广告法》的这两项条款，理应付出相应代价。

前车之鉴并不远。今年2月，知名笑星李诞在个人微博

发布某品牌女性内衣广告，其中含有“一个让女性轻松躺赢职场的装备”等内容，结果引发“低俗”“歧视”“荤腥”等质疑。李诞虽然也道歉了，但最终仍被相关部门罚了87万元，李诞签约的公司也受到了相应处罚，这已成为违法广告典型案例。在高洁丝卫生巾广告事件中，究竟谁将付出何种代价，不妨拭目以待。

高洁丝的麻烦不只是违法广告。据报道，在“高洁丝道歉”的热搜下，有大量网友爆料高洁丝卫生巾中出现虫卵。相较于违法广告，“虫卵事件”的性质无疑更严重。高洁丝在致歉信中对“虫卵事件”只字未提，引发很多网友不满，甚至个别网友认为高洁丝发布违法广告意在转移舆论视线。虽然“虫卵事件”需要一定的时间来调查，但高洁丝的反应迟缓、避而不谈，显然不明智。

近年来，类似品牌广告“翻车”事件屡见不鲜，商家该长点记性了！



不忘初心使命 勇于担当作为

# 2021广东答卷

2021年12月30日/星期四/经济新闻部主编  
责编 周寿光/美编 何晓晨/校对 周勇

## 电子税务局年服务5.48亿人次 “纳税”指标进入全国标杆

# 优化税收营商环境 广东下足科技硬功夫



税务人员送政策进企业，了解企业技术设备、生产经营情况

文/莫谨榕 岳瑞轩 受访者供图

### 1 以“网”集成，九成税费全程网办

“现在有了‘零跑动’的V-Tax系统，基本2小时就可以办完一个月40笔左右的代扣代缴、合同备案、付汇备案等业务。”V-Tax远程可视自助办税平台的快速便捷让李泳锡赞不绝口。

统一和简化出口退税申报操作流程，办税员只要一个系统就可以搞定退税事项；新办纳税人套餐式服务将“发票领用”“增值税一般纳税登记”等10个事项集成为“一件事”全流程网办；71项移动高频涉税事项上线“粤商通”……如今，广东税务部门推动内外涉税数据汇聚联动，越来越多的涉税服务都融入到了“一张网”中。

这张“网”还在不断扩大。最近，税务部门与银行机构协同推进的“银税互联”项目已升级至2.0版本，将申报纳税、社保业务、证明办理、信息查询四大类41项税费自助办事事项放入到银行智能柜员机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纳

### 2 以“数”赋能，税收优惠“精准上门”

今年3月，国家明确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由原来的75%上调到100%。10月份，优惠政策再加码，企业在预缴申报第三季度企业所得税时，就可以提前享受今年前三季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上述政策出台后，广东汇博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博机器人”）财务人员陶睿第一时间收到了税务部门的精准推送。“我们企业对税务政策掌握没有那么多及时，但税务部门通过大数据‘找到’我们，让我们及时享受了减税‘大礼包’。”今年前三季度，汇博机器人共享研发费用加计扣除772.57万元，在双重优惠加码下，企业有更多资金投入生产经营。

汇博机器人这份及时送达的“大礼包”，来自税务部门对企业涉税数据的深度分析和运用。陈维明告诉记者：“在

### 3 以“融”促通，跨境办税链条全通

凭借一张在横琴开具具有企业纳税情况的数据资产凭证，横琴澳资企业维思港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就成功从一家澳门商业银行获批了一笔100万元的信用贷款。这份关键的数据资产凭证从申请到生成到流转，均在网完成。

这是广东省公共数据资产凭证试点在税务领域的创新应用——“跨境融通”。在横琴注册的澳资企业可申请一张记载纳税情况的数据资产凭证，澳门的商业银行通过查验这张凭证和相关授信资料，就可为企业办理信用贷款额度审核、贷款利率核定等业务。

打造与港澳规则衔接、机制对接的营商环境，是国家赋予横琴的重要使命。从2020年5月跨境人民币全程电子缴税首试成功，到2021年4月首创跨境人民币全程电子缴社保费，再到2021年11月首笔“跨境融通”落地，横琴跨境办税“一通百通”。为探索与澳门规则制度机制的联通贯通，横琴以互联网、智能化、数字化的科技“利器”为支撑，推动跨境税收服务取得创新成效。

“我们工作中挑战来自两个方面。”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科科长李嘉骥告诉记者，一是打通港澳居民的身份证明和通行证的关联关系，二是培养港澳居民线上办税的习惯。

比如，港澳居民网上办税是使用港澳通行证进行实名认证，而签订购房合同则是使用港澳居民身份证，这两个证件类型、号码不相同。过去，港澳人士在珠海市内购买一手房办理涉税业务时，系统无法自动识别匹配，纳税人得提供家庭证明到前台办理。

为解决这一难题，税务部门集中力量攻关，对一手房交易系统的功能进行优化升级，成功实现港澳通行证和港澳居民身份证信息匹配。从2021年3月起，港澳人士购买一手房全程线上自助缴税，通过“粤税通”小程序“动手指”就能掌上办税。

如今，多项跨境办税的“横琴经验”向全省推广，广东逐步打通粤港澳三地跨境办税的顺畅通道。推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办税套餐”，广东省电子税务局为港澳纳税人提供“一站式集成服务”。实现跨境人民币全程电子缴税，突破跨境缴税必须在境内开设银行账户或进行跨境汇款限制。积极推动港澳居民“无差别便利办税（费）”，推出“境外实名认证”“双创套餐服务”“社保同参同保”等税费服务新模式……广东正向着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税收营商环境高地不断奋进。